

跟敵對的幹部交鋒數次，東西砸壞幾件，手腳打斷幾雙，連人家的母親也拜訪過，竟沒想到一波又一波的攻勢早已逼急對方。今夜交火之際，背後突然傳來一聲巨響，用心經營的餐廳也就化作粉碎。

敵人朝自己露出勝利的笑容。他翻了個白眼，直接給對方的額頭送一顆子彈。眼見人家倒下，他二話不說，將槍管塞進人家口中多補一槍，再跟部下交換一個眼神。

屍體被拋進大火裡，變成焦炭的一部分。

「今晚好像巡邏的是珍妮？你們先回酒吧。我跟她聊聊。」一提起執法者，不遠處的燈柱後就出現一個女子。他掏出一包菸作邀請狀。女子朝他笑了笑，伸手抽出一枝。

淡黃的燈光下多了兩點火光。看著上方白煙裊裊，腦袋總算冷靜下來：「自殺。」總之火坑裡的可憐蟲跟他無關。

女子點頭表示理解，悄然領著香菸和酒錢消失。

為「愚人搖籃」處理贓款已有五年。這聽上去像會計師的工作，其實還需要一個會跟政府打交道的幌子，於是家族便提拔擁有軍政背景的少爺。從外人看來，嬉皮笑臉的少爺利用家族的關係才得以晉升。事實確實是如此。至於本人能不能坐穩這個位子，各位有目共睹。

不過今晚的意外……很少見。沒關係。保險會賠償損失，贓款可以套進裝潢的款項，或者仍在營運的酒吧，所以無礙正業。這也是他白眼的原因。家族的大膽作風固然吸引不少人，但是這些人能多用點腦子就更省事了。

唉。聰明的哪會來砸場。

腦袋正想些有的沒的，直至玻璃窗抵受不住火燒的高溫而破裂才回神。粉飾過的牆面亦慢慢剝落，露出的紅磚也被濃煙熏黑。這下子他的店真的面目全非了。

不變的只有一雙反映著火光的橘瞳。事實上本人心境亦波平如鏡，最多為暫別客人的日子感到可惜。餐廳老闆的副業比他想像中有趣，既能遇見不同的人，又不用擔心腦袋被瞄準。最重要的是自家東西很好吃，不枉廚師跟他在餐單上花心思……

「等會兒再拜訪他媽吧？沒孩子送終感覺怪可憐的。」這次用火燒，下次就扔進海好了。

距離清道夫到來還有些時間。他在附近四處逛逛，確認閉路監視器的電線全被剪掉才繞進大街。路人看到他拖著一身傷痕走過來，手還流著血，無不驚詫呼喊。

也有些冷靜的人給他叫了救護車。十分鐘後，一張毛毯披上肩，讓他看來更純良老實。

或許長相有一些功勞。華洋混血的臉蛋白白淨淨，甚至算是秀氣，添上一些灰泥更顯無辜，所以警員沒有故意為難人，聽他結巴地說了幾句話就放過他了。

確認身上傷口處理完畢，他舉起裹上繃帶的手揮別熱心的人們，然後一改笨拙的姿態，匆匆離開。